管理或處分指示通知表 公職人員信託財產 1.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1.總經理 申報人姓名 職稱 服務機關 陳綠蔚 偶及未成年子女 偶及未成年子女 配 配 稱 謂 名 謂 姓 稱 姓 名 配偶 吳千玲

# 委託人(法定代理人)就下列財產依法向受託人 未信託 為管理或處分之指示:

#### (一)不動產

#### 1. 土地

土	地	坐	落	面積(平 方公尺)	權利範圍(持分)	信 託 前所有權人	管理或處分方式 (期間或內容)	備註
本欄空的	<b>′</b>							

## 2. 建物(房屋及停車位)

建	物	標	示	面積(平 方公尺)	權利範圍(持分)	信 託 前 所有權人	管理或處分方式 (期間或內容)	備註
本欄空白								

### (二)國內上市(櫃)股票

股	票	名	稱	股	數	票	面	價	額	信託前所有人	管理或處分方式 (期間或內容)
新世	上紀(_	上市)			138,000				10	吳十均	105年9月5日買入 105年11 月28日賣出(買賣未逾3個月)

以上資料,係依法誠實通知。

此 致

監 察院

委託人(法定代理人)姓名: 吳千玲

通知日期:105年11月28日